

证券代码：874652

证券简称：睿健医疗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憨勇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二级教授，金属材料强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02 年起任），国际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学会联合会 Fellow。2001 年入选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计划”，2007 年受聘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11 年入选陕西省“三五”人才，2012 年受聘陕西省“三秦”人才。兼任中国生物材料学会常务理事（自第一届起）、科技成果评价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医用金属材料分会主任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表面分会常务理事等。主要从事医用金属材料表面成骨活化、软组织密封及抗菌改性及相关机理研究。作为负责人主持国家 973 计划项目课题 1 项、863 计划项目 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2 项及面上项目 7 项等。以第一获奖人获陕西省科学技术一等奖 1 项、陕西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1 项，发表 SCI 收录论文 240 余篇，他引 1 万余次，授权发明专利 23 件。2024 年 11 月至今，在公司任独立董事。

尚淑莉女士，197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政法

大学法律硕士，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高级合伙人律师。获司法部“全国优秀律师”和全国律协“文化产业论坛十大青年领军人物”荣誉称号；西安市高层次人才，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取得钱伯斯陕西商事领域“一等律师”。IFLR1000 中国 2024 年度企业并购领域“重点推荐律师”等荣誉。担任的社会职务主要有：陕西省政府立法专家库成员、陕西省贸促会入库专家、陕西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电视剧制作协会法务委员，西安（榆林、铜川）仲裁委仲裁员、陕西法学会科技法研究会副会长等。西安财经大学客座教授，民进中央出版与传媒专委会委员，民进省委委员、监委委员等。2024 年 11 月至今，在公司任独立董事。

陈耀明先生，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香港都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常州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22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常州市钟楼区第九、十届政协委员，江苏省政府采购专家库成员，常州市首期会计领军人才，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2024 年 11 月至今，在公司任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憨勇	12	12	0	0	否	3
尚淑莉	12	12	0	0	否	3
陈耀明	12	12	0	0	否	3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中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9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3、《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确认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3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 2024 年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2、《关于制定<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第二届董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

月 17 日	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2、《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5、《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6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以及更正后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7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新增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9 月 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重新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重新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	同意

		的议案》。	
2025年12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我们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严格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在此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和合规运作建言献策。同时，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积极学习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切实加强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保护能力。

2026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憨勇、尚淑莉、陈耀明

2026年4月22日